

让代表建议“金点子”落地有声

马一德

为讲好全过程人民民主故事,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最近面向社会公布一批通过高质量办理代表建议推动高质量发展、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增进民生福祉的典型案例。这些案例覆盖农业农村、人工智能、生态保护、未成年人保护、公正司法等多个领域,充分展现了各承办单位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推动代表建议办理由“答复型”向“落实型”转变的生动实践。

人大代表对各方面工作提出建议,是其依法履行代表职务、反映人民群众意见的重要形式,承载着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凝聚着基层一线的智慧与力量。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充分发挥代表作用,是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体现。近年来,全国人大常委会持续完善制度机制:修改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办法,建立重点督办建议制度,设立代表工作委员会,修订代表法并明确代表建议交办和报告制度等,逐步形成较为完备的办理规范体系,为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提供了坚实制度支撑。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对各方面工作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9160件,交由211家单位办理,均已办理完毕并答复代表。

高质量建议源于深入调研、源于对社情民意的持续跟踪。代表建议不是凭空而来,而是建立在扎实调研基础之上。从“田间地头”到“人民大会堂”,代表通过专题调研、基层走访、座谈交流等方式听取群众意见,把实践中的问题带入国家议事程序。全国人大代表吴梅芳长期关注困境未成年人监护缺失、帮教不足等问题,多次深入检察机关和乡村社区调研,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

议上提出《关于履行检察职能加强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工作的建议》,围绕如何履行检察职能加强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工作,深入分析未成年人在家庭监护、学校教育、网络环境治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提出“提升监护水平,促进家庭教育”等三条建议。最高人民检察院作为主办单位,在收到相关建议后,高度重视,会同相关协办部门在认真研究、深入调研基础上,对吴梅芳代表的建议作了认真答复。答复完毕后,最高人民检察院会同其他部门持续深入落实,推动建议从“答复型”办理到“落实型”办理转变。

从制度设计到办理实践,这一案例表明,代表建议办理已形成调研提出、规范交办、沟通协商、推动落实、跟踪反馈的完整链条。代表建议在制度框架内实现有效转化,成为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重要渠道,也彰显了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实践层面的制度优势。

代表建议的制度价值,不仅在于回应具体问题,更在于通过成果分析与系统研究,实现从“一条建议”到“一个领域”的拓展提升。针对代表集中反映、群众普遍关注的重点议题,有关部门通过深入调研和综合论证,将建议内容转化为政策举措和制度安排,进而推动相关领域整体工作提质升级。

进一步健全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这件案例正是这一转化逻辑的典型体现。生态环境保护具有跨区域外部性特征,上下游、左右岸之间利益关联紧密,单一地区难以独立实现最优治理。如何通过制度安排调动各方积极性,形成协同保护格局,成为代表长期关注的重点议题。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周敬余代表提出了《关于

推动建立跨省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建议》,聚焦跨省流域生态保护中的利益协调难题,建议从国家层面建立补偿机制,调动上下游省份生态保护积极性。财政部作为主办机关,坚持问题导向推进办理工作,系统梳理政策沿革,多次开展调研座谈并模拟测算,设计出以水质变化为核心的补偿测算体系。与代表密切沟通共商政策思路,经国务院同意,会同有关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健全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对长江、黄河等重点流域补偿机制作出细化安排,鼓励地方探索多元化市场化补偿方式,推动实现流域成本共担、效益共享、合作共治。《意见》充分回应了周敬余代表提出的跨省流域生态补偿机制要向重要支流延展的建议。

这一实践表明,代表建议在政策生成过程中发挥了重要的议题引导作用。通过对建议内容的系统吸纳与深化研究,相关部门将分散意见整合为制度方案,推动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更加完善、更加多元,也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更具可持续性的制度支撑。

透过这些典型案例,我们看到制度保障的坚实力量,也感受到民意转化的实践智慧。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即将拉开帷幕,代表们将带着基层民声、调研思考,奔赴这场凝聚共识、共商发展的盛会。相信在强有力的制度保障下,代表依法履职将更好发挥桥梁作用,合力书写全过程人民民主更加生动的篇章。

(作者系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科学院大学讲席教授)
(来源:法治日报)

文明婚俗新风需要法治引领

李俊

婚嫁,自古便是人伦之始、家庭之基。从“三书六礼”的庄重到“执子之手”的承诺,婚俗作为特定社会文化下形成的礼仪规范,不仅承载着对新人的祝福,更映照着一个时代的价值取向与社会风貌。

近年来,随着城市化进程加快与社会结构转型,传统婚俗的伦理内涵在一些地方出现了异化。部分地区滋生的铺张浪费、人情攀比、低俗婚闹、借婚索财等乱象,不仅消解了婚姻的情感内核与家庭责任,更带来了突出的法治风险与社会治理难题。比如低俗婚闹屡屡突破法律底线,涉嫌侮辱、寻衅滋事等违法犯罪;借婚索财、高额彩礼,极易引发婚约财产纠纷;跨区域婚托婚骗等违法犯罪行为,更是直接侵害群众财产安全,破坏婚姻登记管理秩序,违背了民法典确立的诚信与婚姻自由基本原则。

健康的婚俗,是促进家庭和谐、维护社会稳定重要基石。为倡导良好婚俗新风,治理婚俗领域的突出问题,我国加快推进法治、德治、自治深度融合。民法典婚姻家庭编通过系统性的制度设计,从价值导向、行为规范、权利保障等多个层面,为引导、规范、治理婚俗提供了坚实的法律基础。最高人民法院出台配套司法解释,细化婚约财产纠纷裁判规则,明确彩礼返还的法定情形,为全国法院审理相关纠纷案件提供了统一司法标尺。农业农村部等多部门联合印发《开展高价彩礼、大操大办等农村移风易俗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民政部出台《关于开展婚俗改革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并先后设立了32个全国婚俗改革实验区,在法治框架内规范改革路径。

在地方层面,多地以地方立法、规范性文件固化改革成果,为婚俗治理划定清晰红线。比如河北省出台《关于全面推行婚俗改革工作的意见》,明确大力推行节俭操办婚嫁事宜,探索制定约束性措施,创新开展婚庆服务,扎实开展破除婚俗不正之风专项整治;山东省出台《山东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明确推进移风易俗,破除大操大办、铺张浪费等陈规陋习。在基层法治实践层面,许多村居将移风易俗纳入村规民约。各地婚调组织入驻综治中心、派出所/警务室、诉讼服务中心、婚姻家庭辅导室以及村(社区),努力将婚姻家庭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

在制度创新、群众自治、文化浸润下,高额彩礼、大操大办等陋习得到有力遏制,并涌现出一批婚俗新风培育好典型好做法。如河南省鹤壁市山城区通过举办相亲大会、集体婚礼、简约婚宴等活动,倡树文明新风。湖南省凤凰县探索“婚旅融合”模式,将传统礼仪与文旅发展结合,推出“天下凤凰·凤求凰”婚旅线路和“低彩礼+婚旅”品牌,每年吸引数千对新人参与,既减轻群众经济负担,又带动地方产业发展,实现“经济减负”与“产业增效”双赢。

婚俗陋习的产生有着多方面原因,既有传统观念影响,也有法治意识不强等因素。不少群众将高额彩礼、低俗婚闹误解为“传统民俗”,忽视其存在的法律风险;部分地区基层法治供给不足、区域协同存在壁垒,对隐性涉婚违法违规行为监管存在盲区。树立文明婚俗新风,应坚持法治引领、礼法相融、系统治理。笔者认为,未来需持续完善配套法治供给,推动地方立法细化规则;强化司法裁判价值引领,以典型案例弘扬优良家风;健全基层治理体系,推动村规民约与国家法律有机衔接,深化跨区域执法司法协同,进一步强化法治宣传教育,凝聚治理合力。尤其要引导青年一代树立正确婚俗观,以观念变革推动婚俗革新。

婚俗是烟火人间里的文化印记,更是涵养家庭文明、引领社会风尚的鲜活载体。它从不是物质的堆砌、形式的铺张,而是对婚姻本真与长久相伴的郑重诠释。法治对婚俗的引领,绝不是冰冷的规则约束,而是为美好婚姻的温暖守护。以法治为纲、以文化为脉,刚柔并济、久久为功,定能让传统婚俗里的礼义温情、美好期许,在规则的框架里去芜存菁,用文明、简约、适度的婚俗新风滋养千家万户,促进社会更加和谐。

(作者系华东政法大学社会发展学院教授,中国社会学学会法律社会学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
(来源:法治日报)

三部法律案提请审议 标注中国立法新刻度

新华社记者 刘硕 齐雷杰

立法,关乎国家发展前途命运,关乎14亿多人幸福生活。

正在召开的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上,生态环境法典草案、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草案、国家发展规划法草案提请审议。在一次全国人大会议上同时审议三部法律案,受到社会各界普遍关注。

汇集共商共议之力,夯实良法善治之基。三部法律案紧密结合党的主张、国家意志和人民意愿,标注中国立法新刻度,彰显“中国之治”优势。

以法为纲,循法而治。生态文明建设,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民族团结,我国各族

人民的生命线;国家发展规划,引领美好未来。奋进中国步履铿锵,创造出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如今,“十五五”新程已启,征鞍催发。制定这三部法律,是贯彻全面依法治国方略的客观要求,将进一步提升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不断夯实“中国之治”的制度根基。

从生态环境法典草案以法治之力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到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草案明确促进各民族和谐融洽、交往交流交融、互嵌式发展等内容,再到国家发展规划法草案将多年来行之有效的做法确立为法律制度规范,立法顺应时代所需、回应人民所盼,

推动“良法善治促发展”的步伐持续向前。

民主与法治互动,民意与立法交融。多方调研形成草案,多次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基层立法联系点、网络等渠道面向基层群众广泛征集意见……三部重要法律案起草、修改、审议,折射新时代法治中国建设的坚实脚步,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

筑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广大代表肩负人民重托,满怀责任担当,将在认真、充分的审议过程中,为高质量立法贡献智慧、凝聚共识。期待三部法律案的通过出台,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支撑,为“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贡献法治力量。

以共治消除“舌尖焦虑”

周珊珊

点外卖需要注意什么?笔者的一个经验是,要么选择去过的实体店铺,要么在详情页仔仔细细看看实拍图。没有实体店或照片“一眼假”的,都可能是“幽灵外卖”。

随着平台经济快速发展,指尖一点、外卖到家,已成为约6亿网民的生活日常。然而,便捷背后,缺乏实体门店、证照不全的“幽灵外卖”,既可能对消费者健康造成损害,也会扰乱市场秩序,挤压合规商家的生存空间。

避雷“幽灵外卖”,消除“舌尖焦虑”,不能光靠消费者的慧眼,必须加强外部监管。然而,外卖生产环节具有一定隐蔽性,传统市场监管模式还难以完全匹配;外卖平台负有审核责任,但部分商家通过伪造证照、频繁更换店名等方式“躲猫猫”,也提高了审核难度。

前不久,一些地方的创新实践带来启示。比如,河南郑州推出“郑骑先锋随手拍”平台,外卖骑手就餐时发现后厨卫生或证照问题,随手一拍就能上传举报,一经核实还能获得相应奖励。

看似简单的举措,蕴含深刻的治理智

慧。它走的是接地气的“群众路线”,实现的是精准的监管补位。骑手每日穿梭于城市大街小巷,是离餐饮商户最近、感知最及时的群体。把这支流动的力量发动起来,为监督保障食品安全增添了无数双眼睛,那些隐蔽的黑作坊,再想躲在暗处“作案”,难度陡增。此举上线不久,网友已点赞“幽灵外卖”,获得众多好评点赞。

骑手“随手拍”的成功,本质上源于治理思维升级。它打破了监管部门“单打独斗”的传统模式,将外卖骑手这一庞大群体转化为社会共治的力量,让监管从“被动应对”走向“主动发现”。这种转变,契合了数字经济时代“以网管网”的逻辑——外卖行业本身就是数字技术的产物,其监管也需要借助数字工具和群众智慧。发动骑手,不仅降低了监管成本,更提升了发现问题的效率与精度。

更难得的是,这种模式体现了治理温度,实现了多方共赢。骑手在完成送餐工作的同时,参与社会监督,并能获得实际奖励,实现了社会价值与个人收益的统一。消费者因监督力度加大,收获了更安心的消费体

验。对守法商户和平台来说,良好的市场环境利好自身发展。这正是高效能社会治理的题中应有之义。

当然,骑手“随手拍”只是观察食品安全共治的一个切口。一方面,“随手拍”后续举措要跟上,比如平台与监管者应完善举报保护机制,确保骑手无后顾之忧,同时利用大数据建立动态评级,对问题商家快速限流或下架整改。另一方面,各地应结合实际,因地制宜探索共治模式,让监管更精准高效。

如今,保障餐饮食品安全的合力不断凝聚。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外卖平台相关国家标准,商户应提供带有门店定位的“一镜到底”视频,平台应根据视频核验定位信息与商户证照的一致性;各地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方便消费者“云监督”;平台借助AI建立智慧系统,强化智能监管……多方发力、同向而行,必能掐掉“幽灵外卖”的画皮。

外卖行业的蓬勃发展,当以食品安全为前提。愿每一份热气腾腾的外卖,都承载着商家的诚信、骑手的担当与监管的力量,暖胃更暖心。
(来源:人民日报)